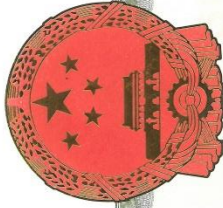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正本彩色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7538636364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河南光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伍佰肆拾捌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3年08月19日
住所 平顶山市新城区庙洪线北（原老井营收费站院内）

法定代表人 岳现闯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29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营业执照副本彩色复印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7538636364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2)

名称	河南光大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肆拾捌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3年08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岳现闯	住所	平顶山市新城区庙洪线北(原老井 营收费站内)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等除外);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5 年审计报告

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豫金会所审字（2026）第 1-011 号



河南金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建设路中段建宏国际 13 楼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豫26LSWJJ00Z



2025 年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豫金会所审字（2026）第 1-011 号

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会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2025 年审计报告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2025 年审计报告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2025 年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北柴特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88,261.52	915,429.09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10,809,535.81	8,586,003.41	应付账款	4,353,697.00	4,634,118.00
预付款项	10,200.00	10,200.00	预收款项	100,000.00	360,000.00
其他应收款	279,140.66	176,170.33	应付职工薪酬	543,433.80	
存货			应交税费	158,599.68	184,236.53
持有待售资产			其他应付款	5,889,833.30	5,058,772.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1,287,137.99	9,688,302.83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11,044,963.78	10,237,126.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4,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1,082,991.00	4,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预计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85.13	8,316.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商誉			负债合计	11,044,963.78	10,237,126.61
长期待摊费用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80,000.00	5,48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80,872.76	15,688,235.4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5,725.00	325,725.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72,678.01	-598,313.16
资产总计	16,378,010.77	15,444,538.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33,046.99	5,207,411.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378,010.77	15,444,538.45



2025 年审计报告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

会企 02 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累计	上年累计
一、营业收入	6,343,717.23	5,590,782.14
减：营业成本	2,899,118.41	2,329,216.20
税金及附加	49,816.30	45,361.1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263,641.65	2,961,640.4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464.44	-33,233.80
其中：利息费用		2,333.33
利息收入	319.06	38,142.13
加：其他收益	23,361.97	18,212.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2,635.15	306,010.35
加：营业外收入	0.00	
减：营业外支出	1.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633.36	306,010.35
减：所得税费用	26,401.87	16,980.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35.15	289,029.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35.15	289,029.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5,635.15	289,029.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2025 年审计报告

现金流量表

单位名称: 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附 注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40,807.87	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收到的租金		以投资偿还债务	
收到的税费返还		以固定资产进行投资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319.06	以存货偿还债务	
现金流入小计	5,223,126.93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9,830.94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	
经营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2. 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6,989.99	净利润	125,635.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8,932.36	加: 计提的坏账准备或转销的坏账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950.50	固定资产折旧	681,011.77
现金流出小计	5,934,703.79	无形资产摊销	44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576.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损失(减:损失)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损失)	
现金流入小计		投资损失(减:收益)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090.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负债)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资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326,502.7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807,837.17
现金流出小计	16,090.71	增值税增加净额(减: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0.71	其他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576.86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发生筹资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融资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减少注册资本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流出小计		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	188,26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减: 货币资金的期初余额	915,929.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7,667.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7,667.57



2025 年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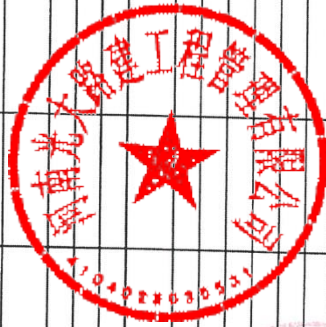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5年12月

河南光太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80,000.00	325,725.00		-598,313.16	5,207,411.84	325,725.00		-887,343.14	4,918,38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480,000.00	325,725.00		-598,313.16	5,207,411.84	325,725.00		-887,343.14	4,918,381.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5,635.15				289,029.98	
(一) 净利润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向投资者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年末余额	5,480,000.00	325,725.00		-472,678.01	5,333,046.99	325,725.00		-598,313.16	5,207,411.84



2025 年审计报告

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示)

注释一、单位简介

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由原平顶山市公路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改制而成, 成立日期: 2003 年 8 月 1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104007538636364;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佰肆拾捌万圆整; 法人代表: 岳现闯;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工程试验检测、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项目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地址: 平顶山市新城区庙洪线北(原老井营收费站院内)。

注释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等视为现金等价物, 包括可在证券市场上流通的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短期债券投资。

6、 坏账核算办法

坏账确认标准: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 以其破产或遗产清偿后, 仍然不能收回的;

(2)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还义务超过三年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本公司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

7、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2025 年审计报告

-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原材料按实际成本计价。
- (3)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采用永续盘存制。

8、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

(1)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备注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	
运输设备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其他设备	3 年	5%	31.67%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存在下列情况，使购建或购入公司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则应当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否则应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

- 1 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
- 2 使产品的质量实质性提高；
- 3 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

9、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确认转入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暂估转入固定资产，按照计提固定资产折旧的规定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并停止利息资本化。

10、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金额(包括买价、手续费、律师费、注册费等相关费用)入账；对接受投资转入的无形资产，按合同约定或评估确认的价值入账。本公司无形资产按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摊销。

11、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2025 年审计报告

(1)、长期股权投资

①其他股权投资

本公司以货币资金投资的按实际支付金额计入成本；以放弃非现金资产而取得的长期股权，其投资成本按照所放弃非现金资产的帐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②收益确定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每会计期末按分享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股票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若母公司持有被投资公司的有表决权资本总额占 20%以下或虽持有被投资公司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按成本法核算。

若母公司持有被投资公司的有表决权资本总额占 20%或以上，或虽投资不足 20%，但有重大影响，按权益法核算。

母公司持有被投资公司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虽不超过 50%，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按成本法核算。

12、借款费用的核算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所借入的专门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费用和汇兑差额，在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其他辅助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若辅助费用的金额较小，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根据至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和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但是利息和折价或溢价摊销的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和折价或溢价的摊销金额。

13、 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按以下规定确认营业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以下原则确认收入：

销售商品，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



2025 年审计报告

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及服务（不包括长期合同），在确认劳务收入时，以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前提。

提供他人使用本企业的无形资产等而应收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4、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即按照当期计算的应缴所得税额确认为当期所得税费用的方法。汇算清缴的方式：季度预缴，年终汇算清缴。

注释三、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 项	计税基础	税 率
增值税	增值额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营业税、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释四、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期初余额 915,929.09 元，期末余额 187,605.52 元。其中：现金 656.02 元；银行存款 187,605.50 元。

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期初余额 8,586,003.41 元，期末余额 10809535.81 元。主要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1	平顶山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1,758,711.00	16.27%
2	汝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	754,000.00	6.98%
3	邓州市农村公路管理所	753,750.00	6.97%
4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1,453.00	6.49%
5	叶县农村公路养护中心	649,973.94	6.01%
6	平顶山市天鸿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523,500.00	4.84%
7	郟县农村公路管理所	519,100.00	4.80%
8	舞钢市地方道路事业发展中心	476,000.00	4.40%



2025 年审计报告

9	福建省冠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鲁山分公司	421,650.00	3.90%
10	平顶山市佳洋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382,885.00	3.54%
11	周口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329,515.00	3.05%
12	平顶山太澳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21,736.64	2.98%
13	河南中亚交建集团有限公司（二处）	318,181.00	2.94%
14	郑县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中心	299,900.00	2.77%
15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80,046.64	2.59%
16	河南中亚交建集团有限公司	232,080.00	2.15%
17	鲁山县农村公路管理所	230,400.00	2.13%
18	平顶山叶舞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1.85%
19	合计	9,152,882.22	84.67%

3、其他应收款：期初余额 176,170.33 元，期末余额 279140.66 元，主要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1	李艳	119,367.00	42.76%
2	余智晖	55,463.00	20.26%
3	鲁博	30,000.00	10.75%
4	李艳丽	9,600.00	9.19%
5	宋永照	20,000.00	7.16%
	合计	251,590.75	90.13%

4、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6,804,013.29	6,820,104.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75,057.21	1,075,057.21
试验设备	4,952,902.37	4,961,215.64
办公设备	99,515.57	107,293.01
运输设备	620,422.00	620,422.00
其他设备	56,116.14	56,116.14
累计折旧	5,056,094.58	5,737,106.35
固定资产净值	1,747,918.71	1,082,997.65



2025 年审计报告

5、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4,000,000.00 元，系对河南恒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的投资。

6、应付账款：期初余额为 4,634,118.00 元元，期末余额为 4353097.00 元。主要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1	应付恒通公司投资款	4,000,000.00	91.89%
2	河南省中原公路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92,073.00	4.41%
3	平顶山市竹玉公路技术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75,810.00	1.74%
4	平顶山市丁泽商贸有限公司	38,640.00	0.89%
5	平顶山日久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8,000.00	0.41%
	合计	4,324,523.00	99.34%

7、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及补助		2,868,418.97	2,337,273.97	531,145.00
职工福利		29,000.00	29,000.00	
社会保险费		463,750.54	463,750.54	
工会经费		59,034.28	59,034.28	12,288.80
奖金、津贴、补贴				
合计		3,410,423.79	2,876,987.99	543,433.80

8、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交增值税	163,935.74	360,149.48	383,874.33	140,210.89
企业所得税		26,401.57	26,401.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75.50	25,210.46	26,871.20	9,814.76
资源税		217.80	217.8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250.00	2,250.00	
房产税		3,710.56	3,710.56	
教育费附加	4,918.07	10,804.50	11,516.24	4,206.33
车船税		420.00	420.00	
个人所得税	628.51	4,605.63	3,670.66	1,563.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78.71	7,202.98	7,677.47	2,804.22



2025 年审计报告

合计	184,236.53	440,972.98	466,609.83	158,599.68
----	------------	------------	------------	------------

9、其他应付款：期初余额为 5,058,772.08 元，期末余额为 5889833.30 元。主要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1	河南恒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5,380,341.05	91.35%
2	暂收款	380,954.76	6.47%
3	安全保证金	325,000.00	5.52%
4	住房公积金	-301,474.27	-5.12%
	合计	5,784,821.54	98.22%

10、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收资本	5,480,000.00			5,480,000.00
资本公积	325,725.00			325,725.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598,313.16	125,635.11		-472,678.01
合计	5,207,411.84	125,635.11		5,333,046.99

11、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6,343,717.23	5,590,782.14	2,890,113.41	2,329,216.20

12、管理费用

主要项目类别	本年数	上年数
办公费	53,454.00	54,496.97
差旅费	1,311.35	1,400.55
油料费	20,106.60	7079.64
折旧费	681,011.77	858,445.70
水电费	8,175.70	1897.5
通讯费	11,645.88	13,635.59
福利费	88,747.00	70,498.34
职业年金	127,488.48	253,890.52



2025 年审计报告

社会保险费	623,532.92	576,021.75
财产保险费	1,098.27	2,693.06
车辆修理费	1,843.37	8,203.60
工资补助费	1,317,636.94	814,751.01
住房公积金	143,750.52	203,303.76
职工教育经费		4680.69
审计汇算费	7,920.79	7,920.79
退休工资	86,675.00	40,750.00
其他	30,208.78	12,937.16
工会经费	59,034.28	29,033.86
合计	3,263,641.65	2,961,640.49

1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收入	-319.06	-35,808.80
手续费	2,783.50	2,575.00
合计	2,464.44	-33,233.80

上述 2025 年度单位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效附注，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及补充规定编制。已经单位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或类似机构）批准。

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审计报告

页码, 1/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0069353643XK
(1-1)

名称 河南金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平顶山市新华区建设路四段德宏国际写字楼(生态园对面)
法定代表人 高正甫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9年08月12日
营业期限 2009年08月12日至2029年08月1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金,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09 月 19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haaic.gov.cn>

<http://10.8.1.130:9080/TopIcis/CertificatePrint.do>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

2025 年审计报告

证书序号 000967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九月廿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金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高正甫

经营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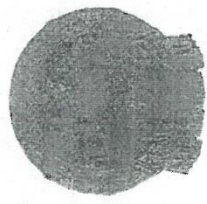
平顶山市新华区建设路西段建宏十三楼
(生态园对面)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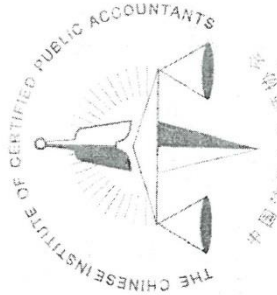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41110022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办会（2009）2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08月11日



2025 年审计报告



姓名: 刘彦克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3-01-13
工作单位: 河南金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河南金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0105197301132812
Identity card N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11000100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 05月 3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25 年审计报告



姓名: 李广兴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02-17
工作单位: 河南金豫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河南金豫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0103196602171316
Identity card No. 410103196602171316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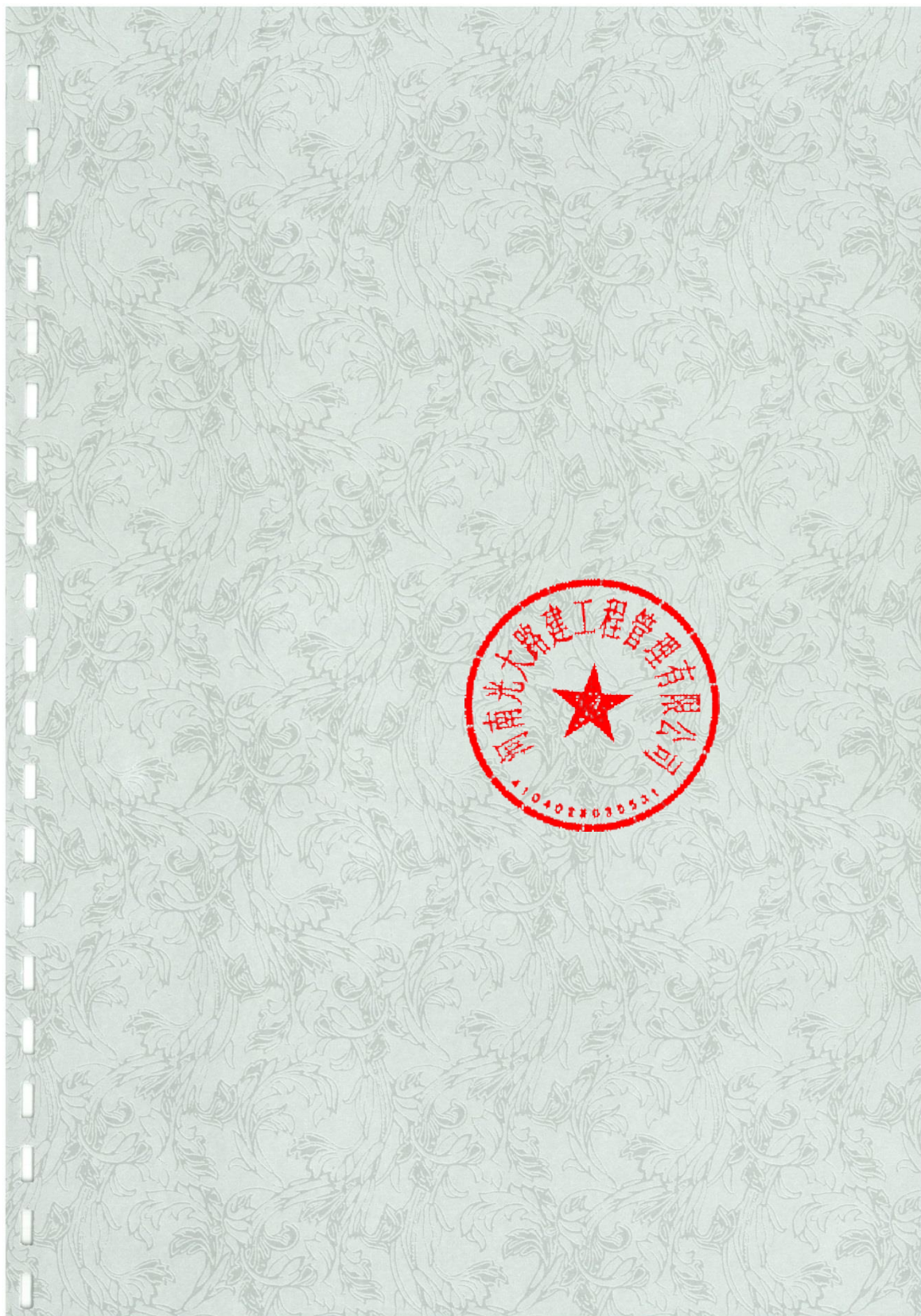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1110001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7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7 / y m / d 21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Print?id=957473117485982349>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Print?id=957473117485982349>



2025 年审计报告



提供 2026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2026 年 1 月份税票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6010015045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6,293.36
44104626010015045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1,573.34
44104626010015045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19,748.64
44104626010015045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9,874.3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柒仟肆佰捌拾玖元陆角陆分						¥37,489.66
税务机关 (盖章) 电子税务局		接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三股, 社保编码: 410499800575 社保经办机构: 平顶山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6010015045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12,586.72
44104626010015045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6,293.36
44104626010015045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550.69
44104626010015045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235.98
44104626010015045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工伤保险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275.3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玖仟玖佰肆拾贰元壹角						¥19,942.10
税务机关 (盖章) 电子税务局		接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三股, 社保编码: 410499901575 社保经办机构: 平顶山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2026年1月份税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100052539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

填发日期：2026年 1月 6日 税务机关：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007538636364		纳税人名称 河南光大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6010015045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864.01
44104626010015045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370.31
44104626010015045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9,874.32
44104626010015045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2,468.58
44104626010015045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6	246.8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叁仟捌佰贰拾肆元零柒分					¥13,824.07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社保编码：41049902293 社保经办机构：平顶山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数据源
交纳税人
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10050292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

填发日期：2026年 1月 6日 税务机关：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007538636364		纳税人名称 河南光大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6010055051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12-31	2026-01-06	2,700.00
44104626010055051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12-31	2026-01-06	2,300.00
44104626010055051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12-31	2026-01-06	2,700.00
44104626010055051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大额医疗互助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12-31	2026-01-06	2,300.0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元整					¥10,000.0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社保编码：410499011762 社保经办机构：平顶山市医疗保障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数据源
交纳税人
作完税证明

2026年1月份税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60900027294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年 3月 13日 税务机关： 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007538636364		纳税人名称 河南光大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6020001860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1-01至 2026-01-31	2026-02-10	349.66
341046260200018601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1-01至 2026-01-31	2026-02-10	524.49
3410462602000186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1-01至 2026-01-31	2026-02-10	1,223.81
341046260200018601	增值税	鉴证咨询服务	2026-01-01至 2026-01-31	2026-02-10	34,966.1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万柒仟零陆拾肆元壹角贰分					¥37064.12
 税务机关 (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45260400006468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6年 5月 15日 税务机关： 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007538636364		纳税人名称 河南光大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46260400016871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6-01-01至 2026-03-31	2026-04-10	562.5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佰陆拾贰元伍角					¥562.50
 税务机关 (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二股 土地编号:410403113100035 土地坐落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湖滨路街道平宝大道与香山路交叉口东100米路北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2026年4月份税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400153105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

填发日期: 2026年 4月 7日 税务机关: 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007538636364		纳税人名称	河南光大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6040040037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12,586.72	
44104626040040037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6,293.36	
44104626040040037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550.69	
44104626040040037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235.98	
44104626040040037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220.3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玖仟捌佰捌拾柒元零陆分					¥19,887.06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 社保编码: 410499901575社保经办机构: 平顶山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400157106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

填发日期: 2026年 4月 7日 税务机关: 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007538636364		纳税人名称	河南光大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6040040038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864.01	
44104626040040038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370.31	
44104626040040038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6,293.36	
44104626040040038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1,573.34	
44104626040040038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197.4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仟贰佰玖拾捌元伍角					¥9,298.5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 社保编码: 410499003417社保经办机构: 平顶山市医疗保障局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2026年4月份税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400153107
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

填发日期：2026年 4月 7日 税务机关：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4007538636364		纳税人名称	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4626040040038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9,874.32
44104626040040038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2,468.58
4410462604004003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19,748.64
4410462604004003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4-01至2026-04-30	2026-04-07	9,874.3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万壹仟玖佰陆拾伍元捌角陆分				¥41,965.86
 税务机关 (电子) 专用章	填 报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税务局税务管理三股，社保编码：410499800575 社保经办机构：平顶山市社会保险事业局			

第2次打印 无差错

数据源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提供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以上各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2026/6/2 16:38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restrainingOrder.html)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何文明	3211811982****4378
范樑	1304231975****1934
史亚平	4303051955****0033
彭志均	4303211968****0672
黄晓敏	3303211967****0310
吕凤娟	1502031964****1226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深圳市赛尔服饰有限公司	9144030058****472M
深圳市赛尔服饰有限公司	9144030058****472M
重庆市馨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重庆市馨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重庆市馨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重庆市馨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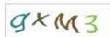
914104007538636364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gxm3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3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4007538636364 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经营豪华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席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席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书面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2026/6/2 16:38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8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公告
京公告9502303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信息公示
- 信用动态
- 信用立法
- 政策法规
- 信用承诺
-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地方信用网站

信用示范地区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国APP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信用中国微信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信息公示
- 信用动态
- 信用立法
- 政策法规
- 信用承诺
- 城市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地方信用网站

信用示范地区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国APP



信用中国微信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	------	-----------------------	------	-------------------	------	------	------	------	------

查询结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河南光大路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2026年06月02日 16时40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920号）发布，请各供应商具体核实。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